

东方行歌（海阳）航天科技有限公司运载火箭 核心部件产业基地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信息公示

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3 号）、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山东省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和烟台市人民政府第 150 号令《烟台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烟台市翔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东方行歌（海阳）航天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东方行歌（海阳）航天科技有限公司运载火箭核心部件产业基地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东方行歌（海阳）航天科技有限公司运载火箭核心部件产业基地项目位于山东省海阳市凤城街道凤港路东、高尔夫东路西，项目占地为 233.78 亩，建筑总面积为 95097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园区办公大楼和生产车间、存储库、动力车间等。建成后主要生产火箭液体推进贮箱。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可能受拟建项目影响较大的居民、学校、企事业单位等。

三、项目可能存在的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概述

可能产生的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主要有：项目的合法性、合理性遭质疑可能带来的风险；项目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风险；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周边交通产生影响的风险等。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信函、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我公司提交口头、电子或书面意见，也可以直接到我公司反映意见。发表意见或诉求的公众请注明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

五、承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单位及联系方式

承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单位：烟台市翔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亓经理

电话：15315161341

电子邮箱：hyxhzx@126.com(邮件主题请注明：东方行歌（海阳）航天科技有限公司运载火箭核心部件产业基地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意见和诉求)

六、公示期限

为期 7 天。